

“鬼市”暗藏一元过期药

专家称服过期药存风险

3月31日凌晨两点刚过，天津复兴路东侧一片棚户区的空地上便陆续出现了许多身影。有摆摊儿的，也有逛市的，这天是星期六。当地人也说不清楚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每周六，这里便成了人们约定俗成的“鬼市”。

在这里，摊主们把自家的东西摆出来，等待雇主的光顾。逛“鬼市”的人则拿手电或戴着头灯穿梭其中。而在“鬼市”边缘的一条不起眼的巷子里，则是十几名卖药人的“固定摊位”，其中的很多过期药品无论种类，都卖一元钱一盒。

4月15日，记者将这一情况反映给了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的工作人员，他们表示会组织人员对这些出售过期药的药贩进行查处和打击。



3月31日凌晨两点，当大多数人还在睡梦中，天津复兴路东侧的一片棚户区里却悄然出现了一群“忙碌”的身影。“哗啦”一声，塞得鼓鼓囊囊的编织袋中的物件被尽数倾倒在地板上，有些摊主会适当整理下货品，而有些则完全不讲究，任由物件就那样堆着。不同于卖服装、日用品的摊主占据着最好的位置，十几名卖药人的摊位则躲在“鬼市”的黑影里，只有药贩自己脑袋上闪烁的头灯，告诉人们这里也是“鬼市”的一部分。

“鬼市”上卖药 过期药占绝大多数

今年64岁的周树生（化名）是当地人。退休之后，每周逛“鬼市”成了他雷打不动的行程，除了在这里买点日用品外，他还会特别留意那些卖药的摊子上会有什么药。

凌晨3点多，一位40多岁的药贩散开了自己的包袱，复方丹参滴丸、莲花清瘟胶囊、银杏叶片等几十种几百盒的药品呈现了出来。药贩说，他这里的药都是一块钱一盒，不论大小盒。

黑暗中，周树生拎着自己的布袋子走上前去，蹲下来慢慢地挑选起来，几分钟后，他把选好的几盒药递给药贩看了一下，然后付钱离开。

“我一共买了7盒药，这样的药摊一般都不讲价的，摊主说多少钱就是多少钱。”他说，“我一般来这儿都是买些感冒冲剂。”

贪图价格便宜，是周树生总到“鬼市”买药的主要原因。虽然，周树生每个月拿着4000多元退休金并且还有医保卡，但这里药品的价格还是吸引着他每个周六都要来逛逛。他来这里“淘”药的事儿也知道，每回看见他又买药，或者又和老伴喝这些药就数落他们，但是并没有什么效果。

这些出售的药品中，有一部分的外包装比较陈旧，甚至出现了破损；也有一些是从包装较为完好的纸箱中拆出来销售的。每当这样的药被摆在药摊上，就会围过来一堆年轻人和中年人，他们一拿就是十几盒或者几十盒。

“我们自己拿回去吃啊。”在遇到有人询问为何买这些药时，他们大多数都警惕地如此回答，但实际上他们买回去的这些药种类差异很大。“谁知道他们买回去干什么，都是‘鬼市’上的常客。”常来这里逛的马师傅说。

对药品来源 药贩大都讳莫如深

“这些药是我们家老人去世后剩下的，老人去世之前吃的，老人走了，留着没用，现在我们拿出来换点零星花钱。”有些药贩这样向问询者解释出售药品的来源。但是附近居民却说，药贩们这样的说法并不可信，“谁家老人去世前能一下子吃几十种药，而且治的病都不一样，药从哪儿来的没有人能说得清，很多人都说是收的。”

虽然这些摊主都口口声声

说自己卖的“没有假药”。不过，从他们所售的药品中看，临近过期和已过期药占绝大多数，其中又以过期药居多。一些药盒上还贴着“医院专用”的标签，或标有“早晚各一片”“空腹”等手写的医嘱字迹。

在一个药摊上，所出售的辛伐他汀胶囊、头孢克洛缓释胶囊、胰激肽原酶肠溶片等药品全部都过了保质期，少的过期三四个月，多的过期一两年。这些过期的药品多数叫价一元，而其中的四瓶有效期标注截止于2016年3月的20%人血白蛋白，却被药贩要出了每瓶50元的“高”价。而除了有效期外，在药品外包装的明显处，被明确注明需要在室温2至25摄氏度条件下保存，而从药贩贩卖时的随意性来看，很难保证其具备完善的药品储存条件。

医生提醒买药者 服用过期药隐患大

清晨6点多，“鬼市”上卖药的人们逐渐散去，地上零星地散落着一些药盒和被拆去或丢掉了的药物包装，证明着夜里，这儿曾发生的交易。

今年73岁的刘永福（化名）穿着一件已经磨得发亮的黑棉袄，弓着背在散落在地上的药品中，找到了两袋没有拆去塑料包装的膏药。刘永福说，以前在很多市场都有药贩出售这类即将过期或者已过期的药，随着这两年政府打击力度的加大，在一般的旧货市场上已经见不

到药贩了。

陕西省人民医院李小凤主任医师表示，药品过期后，其有效成分含量降低，药品发挥不出原来的药效，有时甚至会导致药品化学成分改变，对人体产生损害，有的药在空气中放置时间过长，容易被氧化。而氧化后的药对人体有害，甚至有一些过期药品被服用后会引发过敏和休克。同时，药品长期存放在干燥的地方会脱水，存放在潮湿处会吸潮，吸潮或脱水后的药品进入人体内不分解，使人体吸收不到有效成分。对于一些买药人认为冲剂类药品即使过期影响也不大的说法，李小凤说，冲剂类药品在一定温度下会发生霉变，滋生细菌，而这样的变化是肉眼很难分辨的。

执法部门将组织人员 查处“鬼市”药贩

在距离“鬼市”100多米处的西关大街上，就有一个天津知名的旧货市场。附近居民田先生说，以前曾有很多药贩在这里卖药，但后来在这里的药贩几乎绝迹，“‘鬼市’那边卖过期药的人现在只敢天亮前出来，和执法部门‘捉迷藏’。”

而在这处白天经营的旧货市场，不时能看到穿着制服的工作人员在巡视。

据3月26日天津有关部门发布的消息，天津市对零售药店、医疗机构实施专项检查，严厉查处由非法渠道购进药品的行为，同时建立了过期药品回收机制，目前已在29家零售连锁药店开展过期药品回收工作，下一步还计划将过期药品回收的网点增加到100家。同时，从源头上打击向非法药贩出卖药品的行为，杜绝使用后的药品包装外流。

4月15日，记者将暗访的情况反映给了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，该委员会的工作人员表示，很长一段时间以来，他们已经加大了对出售“一元药”药贩的打击力度。在白天经营的各类市场上会有专人巡查，这类摊贩几乎绝迹，但是“鬼市”时间是在凌晨，所以未能及时发现这些药贩，在了解到这类情况后，他们会马上组织人员对这些出售过期药的药贩进行查处和打击。

北京青年报4月16日报道